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 函

地址：32462桃園市平鎮區中豐路山頂段375巷
45號

承辦人：林以柔

電話：(03)4691784~612

電子信箱：tea0203@mail2.sfe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中壢區中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月3日

發文字號：豐小輔字第10800000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附件一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小107學年度創造力資優暨藝才美術班寒假營隊計畫書、附件二活動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1080000051_Attach01.docx、1080000051_Attach02.docx）

主旨：本校辦理「107學年度國小創造力資優暨藝才美術班寒假營」，敬請 惠允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活動目的：

- (一)推廣本校創造力資賦優異教育活動，以啟發學生創造力潛能。
- (二)推廣本校藝術才能教育活動，以啟發學生藝術潛能。
- (三)藉由多元的課程活動，啟發學生對未來世界的想像力。
- (四)培養學生團隊互助之精神及積極參與學習活動的態度。

二、辦理單位：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

三、參加對象：本市國小二年級學生。

四、實施方式：課程計畫詳如附件一。

五、辦理期程：108/01/21（一）~108/01/23（三）每日上午08:00~12:00。

六、辦理地點：山豐國小（桃園市平鎮區中豐路山頂段375巷45號）。

61_輔導108/01/07 08:21



1080000089

有附件



七、報名資訊：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08年01月14日(星期一)中午12時截止。

(二)報名費用：每位學員新臺幣600元整(含三日材料費、講師費)。

(三)錄取方式：將錄取30名學生，備取10人，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人員。

(四)報名方式：(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詳如附件二)

1、填妥報名表及家長同意書後，現場繳交至山豐國小輔導室或掃描檔案以電子郵件傳送至承辦人信箱(電子信箱：tea0203@mail2.sfes.tyc.edu.tw)，並請於寄信後致電山豐國小輔導室特教組林老師確認(電話：03-4691784轉612)。

2、請於報名後三日內以現場繳費(請帶現金至山豐國小輔導室繳交)\或以銀行匯款方式(台灣銀行平鎮分行，代號:0041218，銀行帳號:121038094067，戶名：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保管金專戶)繳交報名費用(1/17中午12:00前)。

3、活動錄取名單將於1/17(四)16:00公告於山豐國小校網，若有疑慮請主動與活動承辦人聯繫。

八、活動當天交通請自理並攜帶環保水杯、健保卡及文具。

九、檢附營隊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供參。

正本：本市各市立國小

副本：山豐國小輔導室

